

遂宁任隆 110 千伏变电站扩建工程竣工环保验收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1. 环保设施设计、施工和验收过程简况；

1.1 设计简况

2016 年 12 月,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以川电建设〔2016〕356 号批复了本工程初步设计。初步设计文件中编制了环境保护篇章, 落实了污染防治和生态保护措施设计及投资概算。施工图阶段对初步设计内容进行了进一步细化, 对施工组织及工艺流程提出了环境保护要求。

1.2 施工简况

工程于 2017 年 9 月开工建设, 2018 年 9 月陆续带电调试, 本工程噪声控制设施等环保设施均与主体工程同步建设。同时, 本工程建设过程中同步落实了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文件中提出的其他各项环境保护对策措施。

1.3 验收过程简况

2018 年 11 月, 建设单位委托贵州成达环保科技服务有限公司开展本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工作。

2018 年 12 月, 验收调查单位编制完成了《遂宁任隆 110 千伏变电站扩建工程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

2018 年 12 月 20 日,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经济技术研究院组织召开验收会, 会议形成了技术审评意见和验收意见, 明确本工程环境保护设施

验收合格。

2. 其他环保对策措施实施情况；

环境影响报告表及其批复提出的除环境保护设施外的其他环保措施
均已在验收调查表中进行了详细说明，参见表“6 环境保护措施执行情况”
部分。

3. 整改工作情况。

无。

4. 地方政府承诺负责实施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情况

无。

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遂宁供电公司

2018年12月28日

